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STANDAR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9)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決議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另有指明或定義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決議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投票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 表、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書。	747,048,469 (99.95%)	356,081 (0.05%)	747,404,550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投票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黃之強先生(其已任職超 過九年)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22,820,363 (96.71%)	24,584,187 (3.29%)	747,404,550
	(B) 重選潘澄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746,358,575 (99.86%)	1,045,975 (0.14%)	747,404,550
	(C) 重選馬豪輝先生為獨立非執 行董事。	747,094,050 (99.96%)	310,500 (0.04%)	747,404,550
	(D) 重選潘政先生為執行董事。	746,306,289 (99.85%)	1,098,261 (0.15%)	747,404,550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747,093,800 (99.96%)	310,750 (0.04%)	747,404,550
3.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 所出任下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 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47,260,219 (99.98%)	144,331 (0.02%)	747,404,550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 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獲 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20%之股份。	722,737,527 (96.70%)	24,667,023 (3.30%)	747,404,550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10%之股份。	747,043,800 (99.95%)	360,750 (0.05%)	747,404,550
	(C) 藉增加本公司根據上文決議 案第4B項授出之授權而購回 之股份總額而擴大根據上文 決議案第4A項授出之授權。	723,178,282 (96.76%)	24,226,268 (3.24%)	747,404,550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投票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5.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722,852,399 (96.72%)	24,552,151 (3.28%)	747,404,550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包括 1,420,635,324 股股份,此乃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獲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任何該等獲提呈決議案。股東毋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獲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已於通函內表明其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獲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刊發之公告及通函所披露,倫培根先生(「**倫先生**」)因退休,彼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膺選連任。因此,倫先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榮休並退任執行董事職務。倫先生亦不再擔任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3.05 條規定的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

所有董事均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潘政先生及馬豪輝先生因其他公務 安排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承董事會命 泛 海 國 際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主席* 馮兆滔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馮兆滔先生、潘政先生、潘海先生、潘洋先 生及關堡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潘澄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志威先生、 梁偉強先生、馬豪輝先生及黃之強先生。

* 僅供識別